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本年度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的经济活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有效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一、2022年度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1. 2022年4月18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邢耀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4)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2022年度监事薪酬绩效方案》；
- 9)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2. 2022年6月13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邢耀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2022年8月24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

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邢耀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3)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5) 《关于2022年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4. 2022年10月25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耀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1)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 2)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5. 2022年12月12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耀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和检查公司财务运行状况，出席或列席了2022年度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及各种方案、合同进行了监督、检查，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具体监督情况如下：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22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对2022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公司对外担保资产置换等情况

2022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资产置换等事项，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6. 检查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详细的阅读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22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

时、完整。报告期内，监事会定期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最新监管要求，严格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7. 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1.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控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
2. 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3.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